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8-86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126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所有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8-108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24日,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140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在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组方案还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中国证监会审核过程中的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简称:*ST天化 证券代码:000912 公告编号:2018-084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停牌、公司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全资子公司重整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3.2.8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5日起因重整事项停牌,直至法院作出相关裁定后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一、重整计划执行进展及重整进展

(一)公司的重整计划执行进展情况

2017年12月13日,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泸州中院")裁定受理对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重整申请。2017年12月20日,泸州中院依法指定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作为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2018年6月29日,泸州中院裁定批准《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重整程序。

1. 转增股票的执行分配情况

根据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泸州中院于2018年8月23日前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部分股票分配至金融机构债权人指定的证券账户以清偿部分债务。本次分配至上述金融机构债权人的股票共计55,440,2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具体分配情况如下表:

序号	持股账户名称	划转数量(股)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23,530,119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17,477,786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12,231,074
4	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7,931
5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23,240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04
合计		55,440,254

上述股票分配完成后,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前十名的账户发生变动,变动情况如下表:

排名	变动前			排名	变动后		
	持股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930,241,727	59.33%	1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874,801,473	55.79%
2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	7.33%	2	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5,000,000	7.33%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62,835,129	4.01%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86,365,080	5.51%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2,758,273	3.36%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2,758,377	3.36%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43,066,895	2.75%	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61,943	2.93%
6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961,943	2.93%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43,066,895	2.75%
7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3,543,085	0.86%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23,552,463	1.50%
8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3,047,629	0.83%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纳溪支行	17,477,786	1.11%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338,114	0.72%	9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4,166,325	0.90%
1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11,321,389	0.72%	10	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13,047,629	0.83%

上述持有公司股票前十名账户中的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是公司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泸天化股份重整计划的规定而开立的临时账户。

上述持有公司股票前十名账户中的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泸天化集团")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是泸天化集团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整计划》的规定而开立的临时账户。

2. 公司重整投资人招募情况

2018年8月7日,根据泸州中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为实现对泸天化股份未来发展的持续支持,公司已启动公开处置47,000万股转增股票用以有条件引入重整投资人的工作,并于同日发布《关于以公开招标方式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重整投资人遴选招标文件》,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公告说明。

截止目前,公司仍处于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各项工作正有序推进。

(二)全资子公司和宁公司的重整进展情况

2017年12月14日,泸州中院裁定受理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宁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2017年12月21日,泸州中院依法指定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作为和宁公司管理人。2018年6月14日,泸州中院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和宁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18年9月14日。

和宁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定于2018年8月28日上午10时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债权人会议系统以网络形式召开,表决形式为网络会议投票表决和邮寄表决票表决。会议主要议题为表决《宁夏和宁化学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

二、停牌期间的工作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重整的各项工作,密切关注重整工作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整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进入重整程序的风险提示

1.股票停牌后无交易机会的风险

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13.2.8条的规定,公司可以在法院作出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的裁定时向交易所提出复牌申请。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净资产也为负值,若其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同时本次重整停牌至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日仍未复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二)项的规定,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暂停上市后的下一会计年度(即2019年度报告)不符合交易所规定的恢复股票上市条件,或者公司恢复股票上市申请未被交易所受理或该申请未获得交易所核准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若公司出现上述情况公司股票将无交易机会。

2.当公司出现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被暂停上市的风险。

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13.2.1条第(一)项、第(二)项、14.1.1条第(一)项、(二)项的规定,根据公司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净资产也为负值,若其后首个会计年度(即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或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条第(一)项、(二)项的规定,在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3.当公司出现以下情形,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如果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19年度)报告显示扣除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1000万元或者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14.4.1条第(一)项至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4.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避免连续亏损,但公司股票交易仍需符合后续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否则仍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全资子公司进入重整程序的风险提示

和宁公司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将可能对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等产生影响。

鉴于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90 股票简称:中房股份 编号:临2018-032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披露《委托理财公告(临2018-015)》,公司以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民生银行发售的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2018第467期)对公理财产品,该产品于2018年8月17日到期,本金5,000万元及利息56.22万元人民币已划入公司帐户。

2018年8月23日,公司2018年第7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民生银行对公理财产品的议案》,决定购买民生银行发售的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2018第740期)对公理财产品,购买金额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与民生银行签署《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民生银行发售的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2018第740期)对公理财产品,产品编码FGDA18740L,服务期限自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12月20日,共115天,预期收益率为4.50%(扣除托管费率及管理服务费率),该产品预计到期后产生收益71.88万元。本产品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减少公司现金流净额5,000万元,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无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5,000万元。

特此公告。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沈阳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8月23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由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告,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备案手续。

公司对沈阳女士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凯中精密 公告编号:2018-076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长沙凯中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3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13)。

公司2018年6月4日、2018年7月11日分别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各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6月5日、2018年7月1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055)。

2018年8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6,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截至2018年8月24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凯中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

金信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简称"申万宏源")的基金销售安排,自2018年8月28日起,申万宏源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涉及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4223	金信多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4077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A类
3	004078	金信民发货币市场基金B类

投资人可按照申万宏源提供的方式办理以上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申万宏源的相关规定。

二、重要提示

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客服电话:400-889-5523
申万宏源网址:www.swhysc.com
2、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信基金客服电话:400-866-2866
金信基金网址:www.jxfunds.com.cn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公司旗下基金均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18-039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2月27日召开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公司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银行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98R18031	100,000,000.00	20180613	20180913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5.20%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08R18031	10,000,000.00	20180706	20181008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5.20%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97318011	28,500,000.00	20180801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浮动型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97318011	10,000,000.00	20180806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浮动型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97318011	8,000,000.00	20180822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浮动型
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08R18031	15,000,000.00	20180803	20181105	兴业银行嘉善支行	5.05%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第890期)GGHL0120180251	80,000,000.00	20180810	20181109	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	4.90%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行结构性存款H0001824	20,000,000.00	20180801	20181101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3.68%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第904期)GGHL0120180265	60,000,000.00	20180815	20181115	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	4.90%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通商银行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第934期)GGHL0120180299	20,000,000.00	20180823	20181023	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	4.60%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4,650,000.00	20180822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1,440,000.00	20180806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5,810,000.00	20180808	工作日可随时赎回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合计	363,400,000.00				

公司上述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且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自上一进展公告日起至本公告日止,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名称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委托理财银行名称	年化收益率(%)	收益情况(元)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招行日益月鑫理财14天90014	12,000,000.00	20180803	20180817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4.24%	19,512.00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稳健型)理财7007	13,550,000.00	20180820	20180821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1,225.07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2,100,000.00	20180820	20180821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233.01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15,650,000.00	20180821	20180823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3,528.76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朝招金(多元积极型)理财7008	4,350,000.00	20180822	20180823	招行上海民生支行	浮动型	498.16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36,340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722 证券简称:阿科力 公告编号:2018-058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在满足公司运营资金需要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收益,根据自有资金的情况和银行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情况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2017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入金额	起止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五爱支行	共赢利率结构2096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7月20日至2018年8月24日	3.90%	1,000万元人民币	37,397.26元人民币

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产品的情况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7月6日	2018年10月9日	95天	4.3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	保证收益型	1,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7月17日	2018年9月21日	66天	3.00%—3.70%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太湖新城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7月16日	2018年10月17日	93天	4.20%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人民币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证收益型	2,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8月17日	2018年9月25日	39天	2.80%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	300万美元	2018年8月16日	2018年9月16日	1个月	2.6135%

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未到期产品的情况委托理财产品的安全性及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理财产品的总金额

截至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300万美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未超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批准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书

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总协议

无锡阿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发布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并于【2018】年【8】月【24】日在上述报纸和网站发布了《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8】年【8】月【28】日起,至【2018】年【9】月【26】日【17】:【00】止(送达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3、会议计票日:【2018】年【9】月【27】日

4、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27层(邮编:200120)

联系人:乔琪

联系电话:021-51690111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管理费率、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内容说明请参见《关于调整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赎回费率的说明》(见附件二)。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8】月【27】日,即在【2018】年【8】月【27】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附件三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maxwealthfund.com/)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可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四)。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8】年【8】月【28】日起,至【2018】年【9】月【26】日【17】:【00】以前(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或邮寄的方式送达至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基金管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中心大厦27层(邮编:200120)

联系人:乔琪

联系电话:021-51690111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第2个工作日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基金份额拥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无法辨认、表决意见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基金管理人收到的时间为准。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

2、《关于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管理费率、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

3、直接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书面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出席会议者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注册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4、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书面意见和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根据2013年6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的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良子

联系电话:021-51690188

传真:021-68878782/68878773

网址:http://www.maxwealthfund.com/

2、监督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4、见证律师事务所: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确保表决票于表决截止时间前送达。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51690111咨询。

3、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公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4、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期间,本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照常进行,投资者可以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办理申购赎回。

5、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5日

附件一:《关于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基金管理费率、赎回费率有关事项的议案》

附件二:《关于调整永赢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费率、赎回费率的说明》

附件三:《永赢双